

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综合病房楼中央空调主机及楼内管道、风
盘维保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ZQGC-2024-1217)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南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综合病房楼中央空调主机及楼内管道、风盘维保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21万元, 招标人为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综合病房楼中央空调主机及楼内管道、风盘维保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综合病房楼中央空调主机及楼内管道、风盘维保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综合病房楼中央空调主机及楼内管道、风盘维保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相关政府采购最新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企业, 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并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相应财务报表, 成立年限不足的提供相应财务报

表。)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投标人承担；

5、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

号）文，投标人(投标人)在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时须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提供的内容要完整清晰；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12月26日 08时30分到2025年01月02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1、时间：2024年12月26日至2025年01月02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1月07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范蠡路儒林星座C厅1501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01月07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范蠡路儒林星座C厅1501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综合病房楼中央空调主机及楼内管道、风盘维保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正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1月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QGC-2024-1217

2、项目名称：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综合病房楼中央空调主机及楼内管道、风盘维保服务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210000元/3年（其中：70000元/年）。

最高限价：210000元/3年（其中：70000元/年）。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01 综合病房楼中央空调主机及楼内管道、风盘维保服务

210000元/3年（其中：70000元/年） 210000元/3年（其中：70000元/年）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综合病房楼中央空调主机及楼内管道、风盘维保服务。

5.2、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3、服务期：服务期3年，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后经招标方确认无质量问题，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最多续签3年，但合同一年一签。

5.4、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并达到采购人要求。

5.5、质保期：一年。

5.6、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

节能环保产品等相关政府采购最新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企业，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并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相应财务报表，成立年限不足的提供相应财务报表。）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投标人承担；

5、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

号）文，投标人(投标人)在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时须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提供的内容要完整清晰；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时间：2024年12月26日至2025年01月02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

2、地点：南阳市范蠡路儒林星座C座1105室；

3、方式：现场获取，供应商需携带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申请人资格要求的资料复印件报名；

4、售价：300元/份/包段。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1月7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范蠡路儒林星座C厅1501室。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1月7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范蠡路儒林星座C厅1501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

地 址：南阳市长江东路

联 系 人：韩先生

电 话：1346259181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正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范蠡路儒林星座C座1105室

联 系 人：何闯

电 话：13569272602

电子邮件：24068756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综合病房楼中央空调主机及楼内管道、风盘维保服务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综合病房楼中央空调主机及楼内管道、风盘维保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正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1月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QGC-2024-1217

2、项目名称：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综合病房楼中央空调主机及楼内管道、风盘维保服务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210000元/3年（其中：70000元/年）。

最高限价:210000元/3年（其中：70000元/年）。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01	综合病房楼中央空调主机及楼内管道、风盘维保服务	210000元/3年（其中：70000元/年）	210000元/3年（其中：70000元/年）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综合病房楼中央空调主机及楼内管道、风盘维保服务。

5.2、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3、服务期：服务期3年，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后经招标方确认无质量问题，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最多续签3年，但合同一年一签。

5.4、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并达到采购人要求。

5.5、质保期：一年。

5.6、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相关政府采购最新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企业，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并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相应财务报表，成立年限不足的提供相应财务报表。）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投标人承担；

5、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号）文，投标人(投标人)在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时须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提供的内容要完整清晰；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时间：2024年12月26日至2025年01月02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

2、地点：南阳市范蠡路儒林星座C座1105室；

3、方式：现场获取，供应商需携带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申请人资格要求的资料复印件报名；

4、售价:300元/份/包段。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1月7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范蠡路儒林星座C厅1501室。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1月7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范蠡路儒林星座C厅1501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

地址：南阳市长江东路

联系人：韩先生

联系方式：1346259181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正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邓州市九龙乡人民政府院内2楼

联系人：何闯

联系方式：13569272602